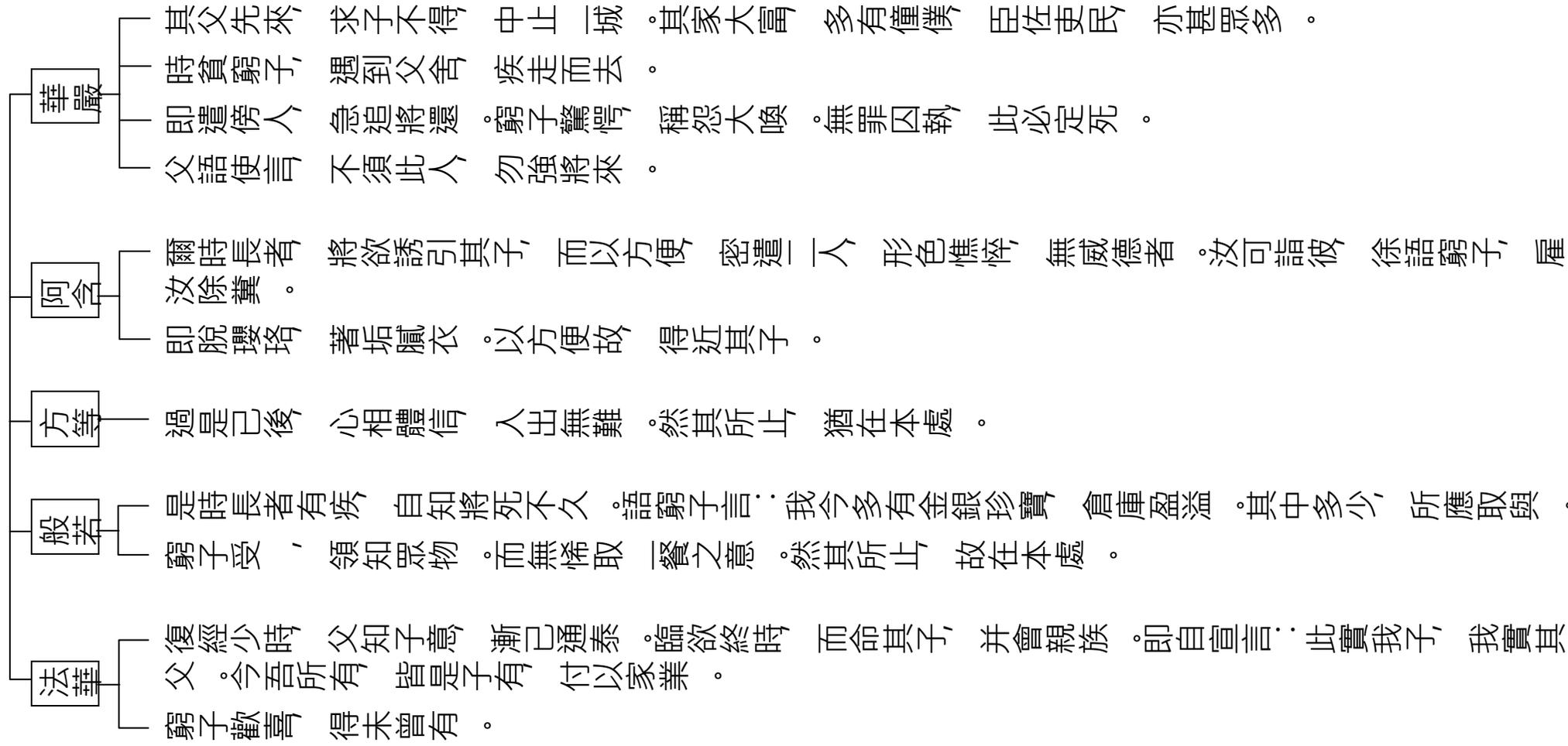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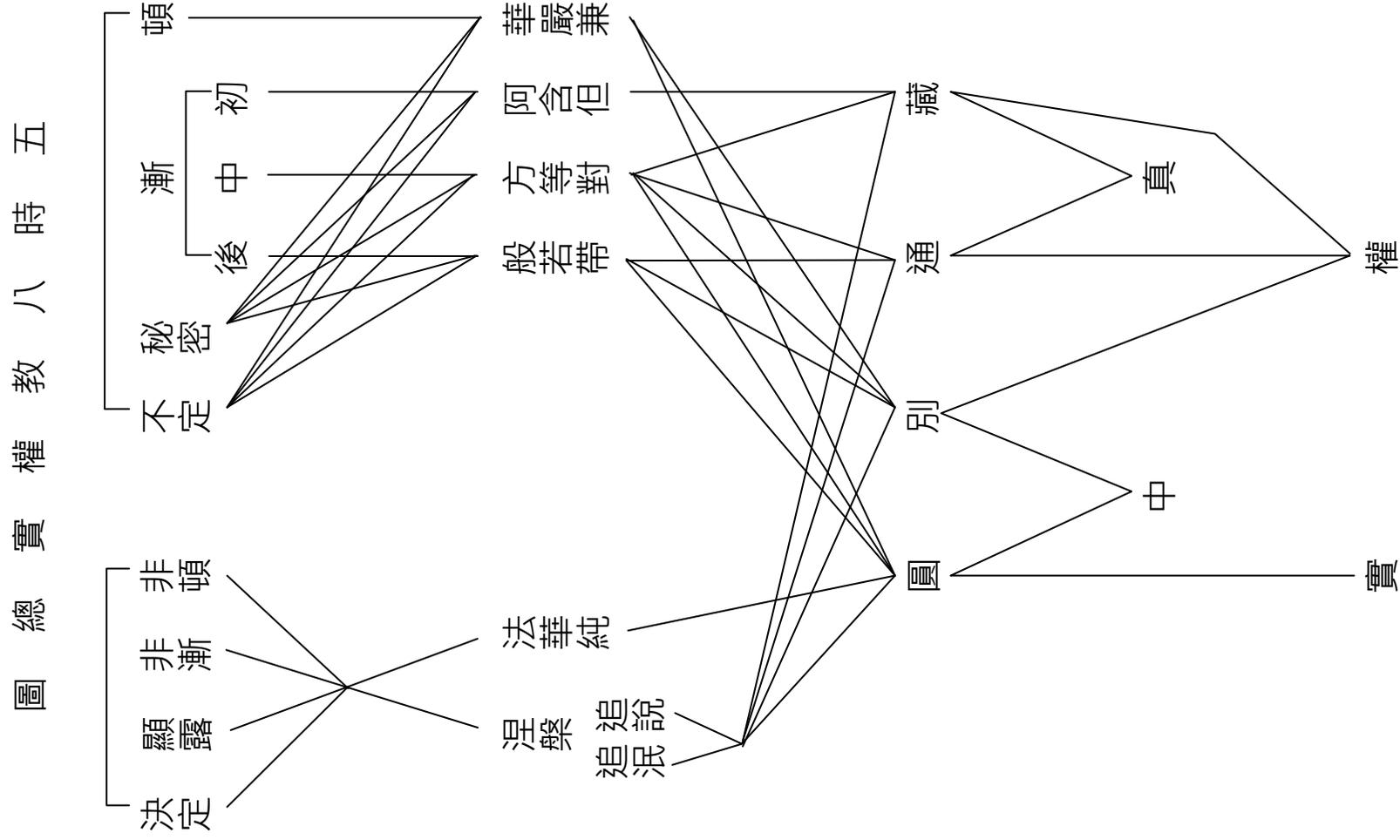


◎附表一：「別五時」之引證

依《法華經·信解品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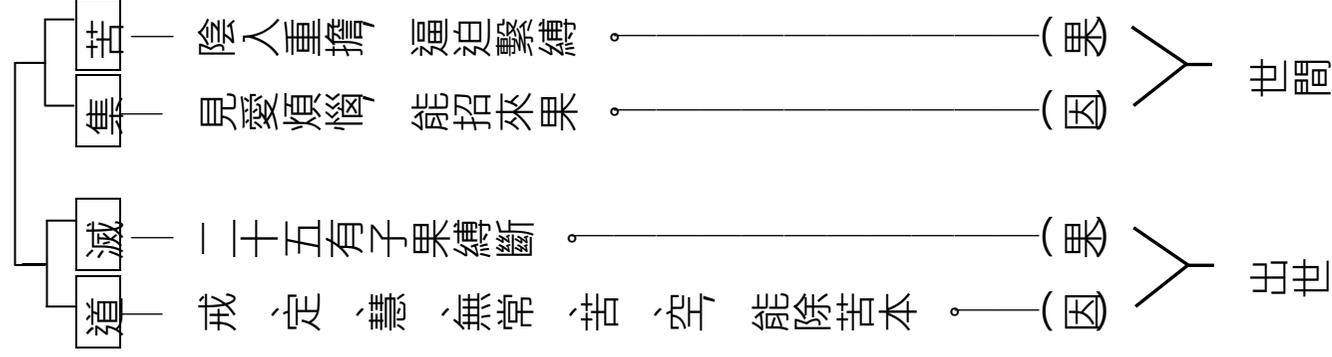


◎附表二：五時八教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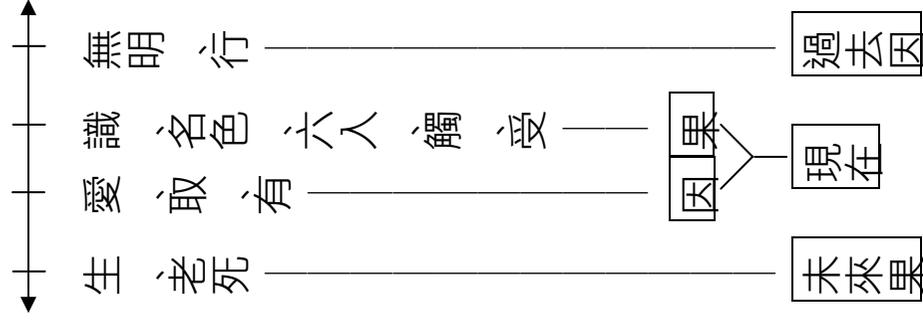
◎附表三：藏教所詮教義

一 生滅四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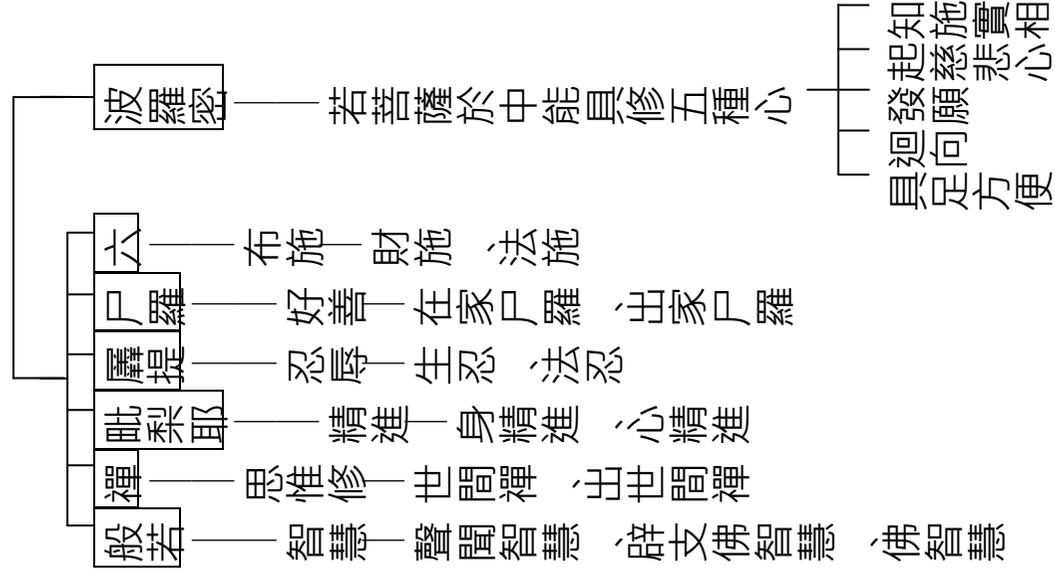


—— 綜合 《法華玄義》 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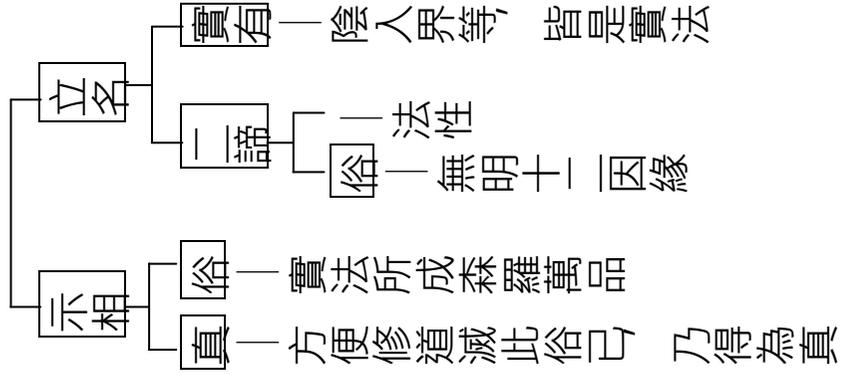
二 思議生滅十二因緣：



三 事六度行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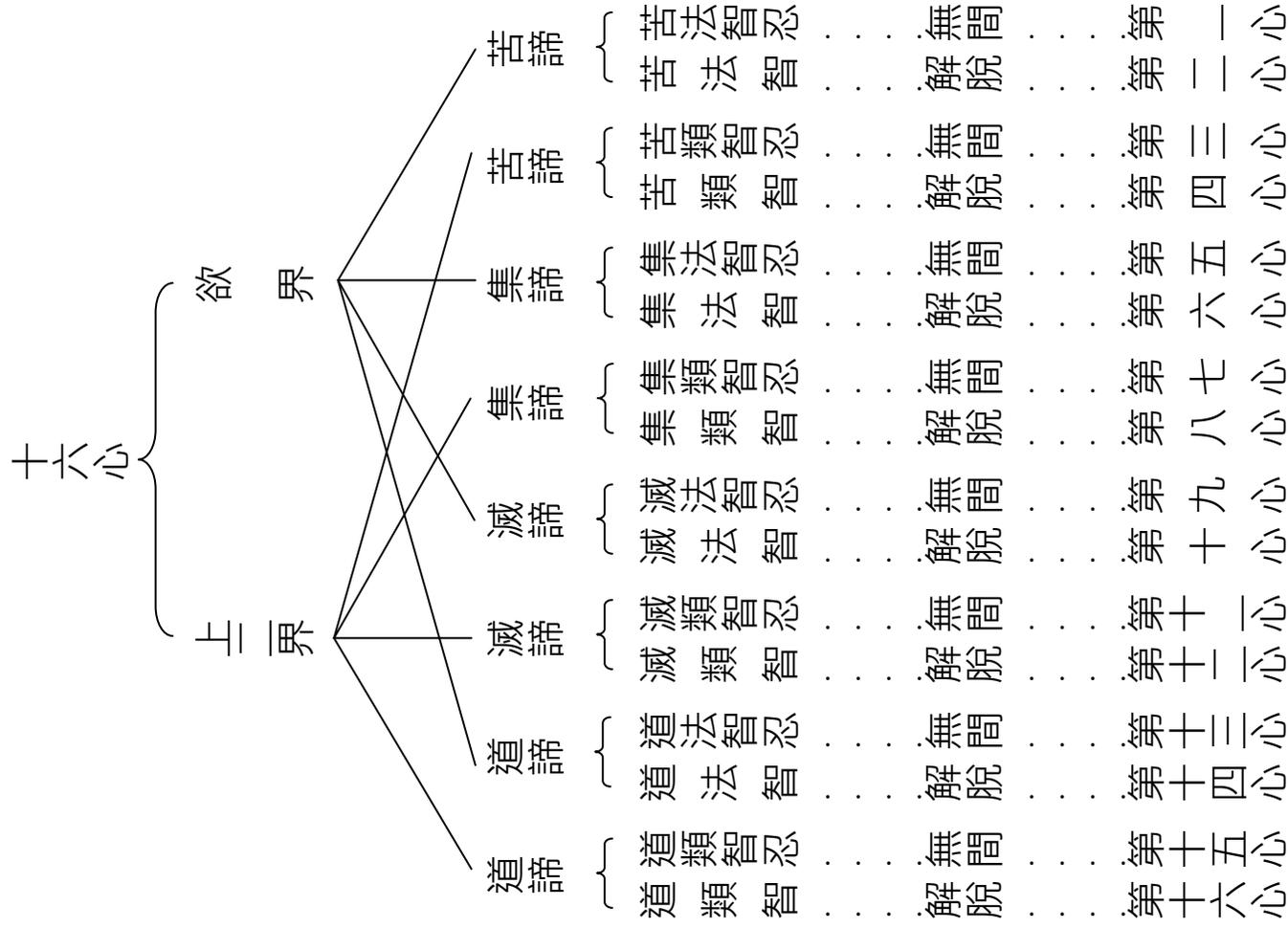
四 實有二諦：



—— 綜合 《法界次第初門》 ——

—— 綜合 《法華玄義》 ——

◎附表四：「八忍八智」表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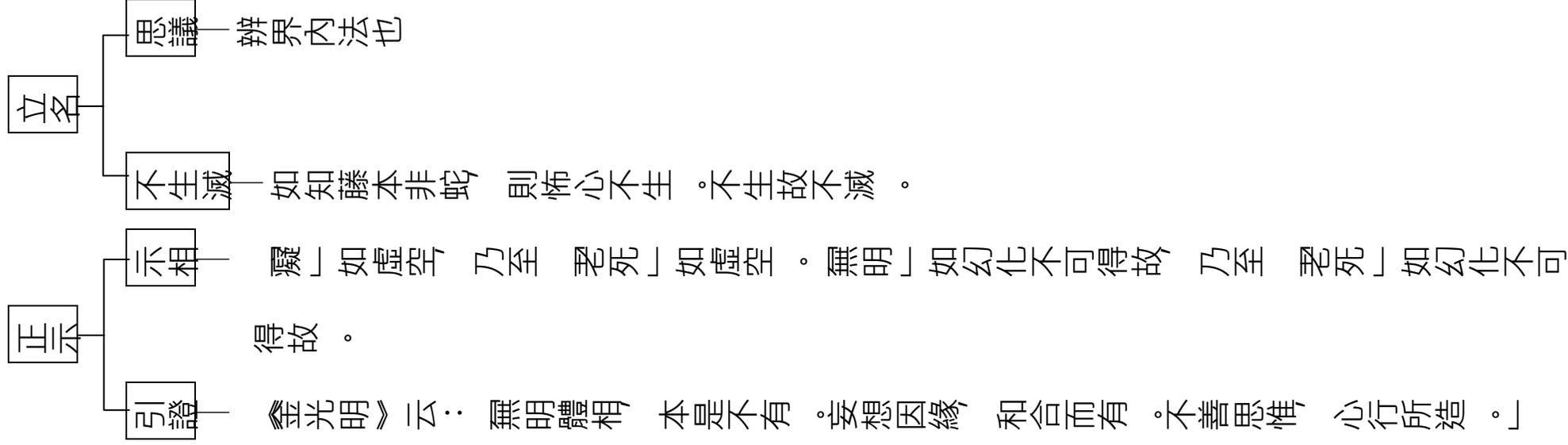


◎附表五：天台四教六即表解

六即	圓教	藏	通	別	圓
理即		偏真	無生	但中	圓中
名字即	學名字 五停心 別相念 總相念	} 外凡	幻化 } 外凡 乾慧地	解義 } 外凡 十信位	聞解 } 外凡 五品
觀行即					
相似即		四加行位：內凡	性地：內凡	十住位 十行位 十迴向位 } 內凡	十信位：內凡
分證即		前三果有學位：聖因 } 聖因 至菩薩地	從八人地 } 聖因 至菩薩地	十地位 } 聖因 等覺位	十住位 十行位 十迴向位 十地位 等覺 } 聖因
究竟即		三乘無學位：聖果	佛地：聖果	妙覺位：聖果	妙覺位：聖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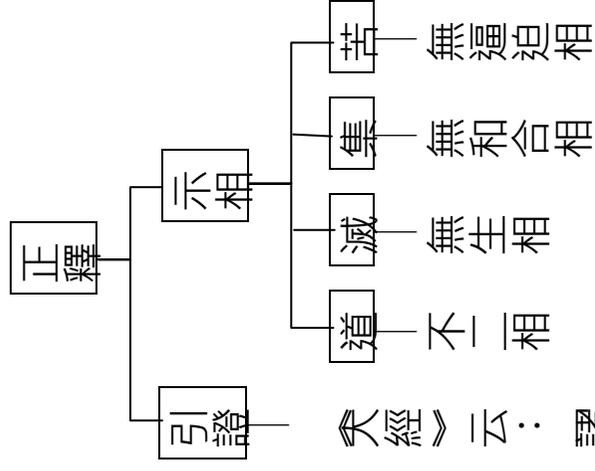
◎附表六：通教所詮教義

一、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



二、無生四諦

立名 — 無生者：生名 集「、蘊」。集「、蘊」即空 空故不生 集「、蘊」 集「、蘊」不生 則無 苦「、滅」。即事而真 非滅後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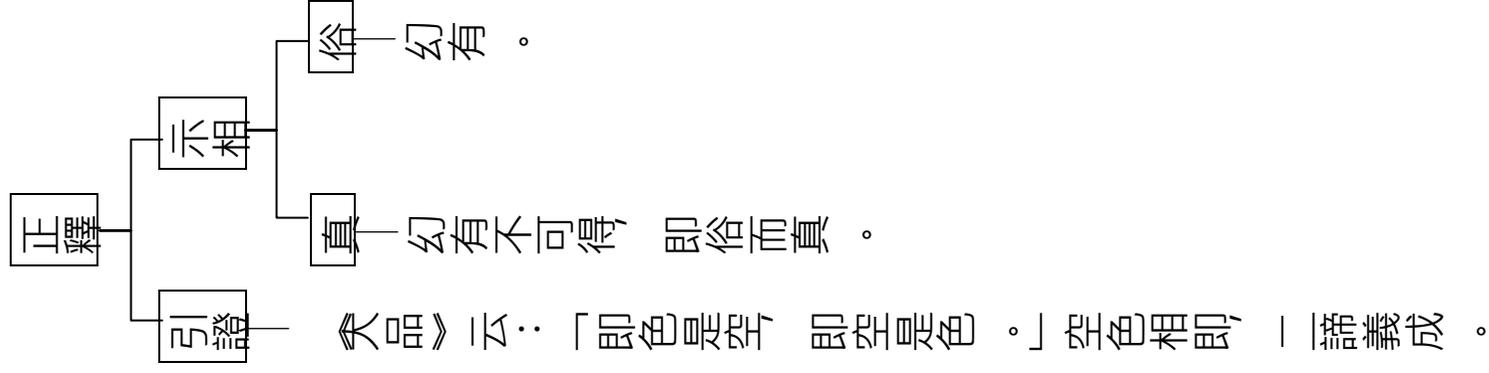


三、理六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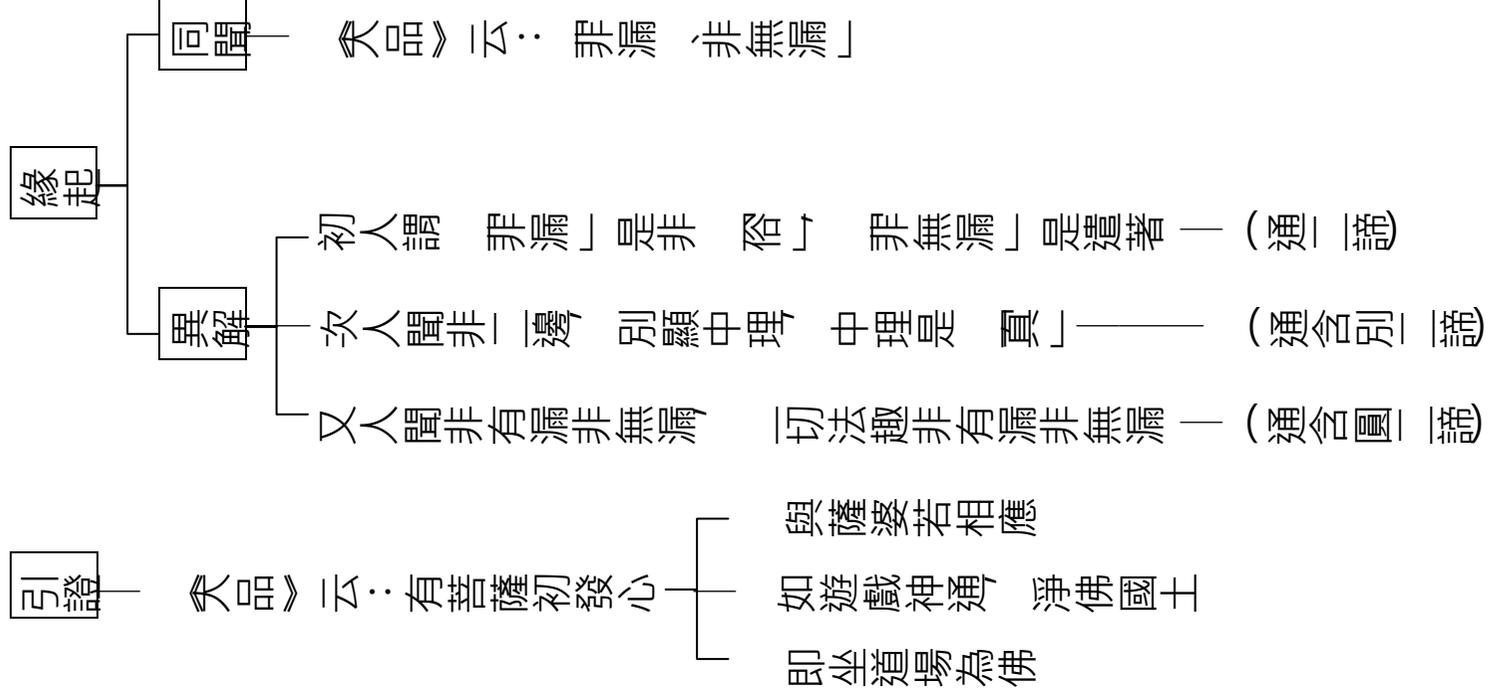
△ 《天台教觀名相表解》：「一三輪體空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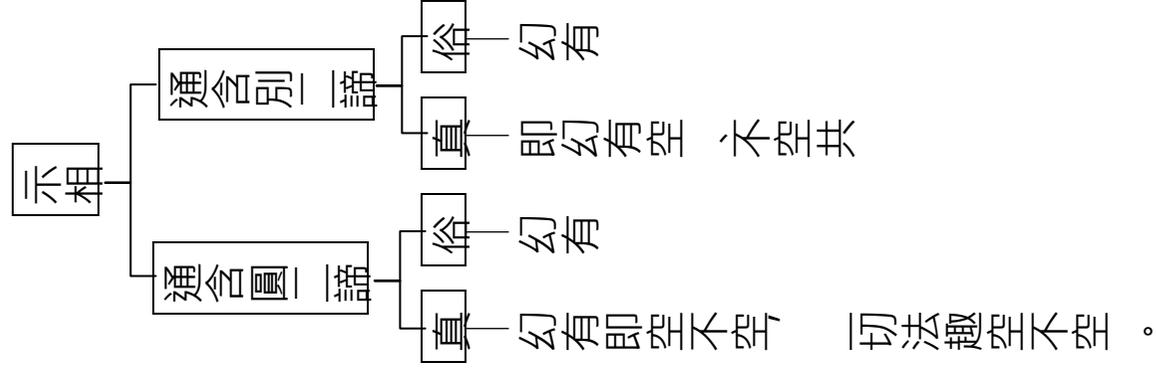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幻有空三諦

斥前 — 幻有空三諦者，斥前意也。何者？實有時無「真」，滅有時無「俗」，三諦義不成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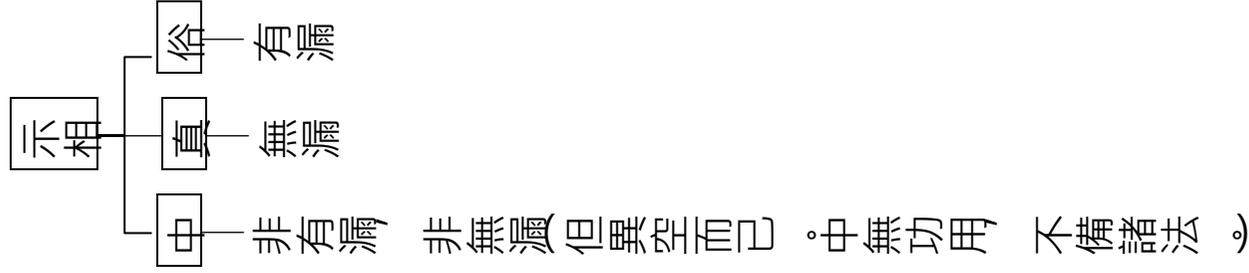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三種含中二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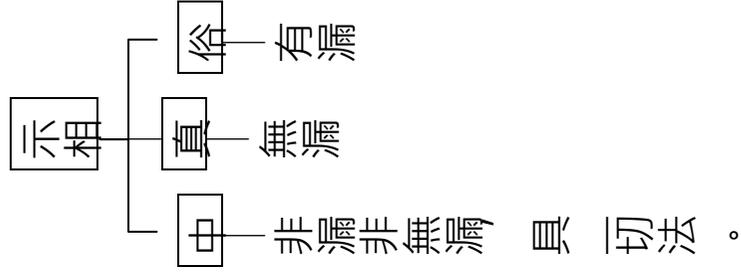


六、別人通三諦

立意 — 卻前三諦，以不明中道故。就五種三諦中，得論中道，即有五種三諦。



七、圓人通三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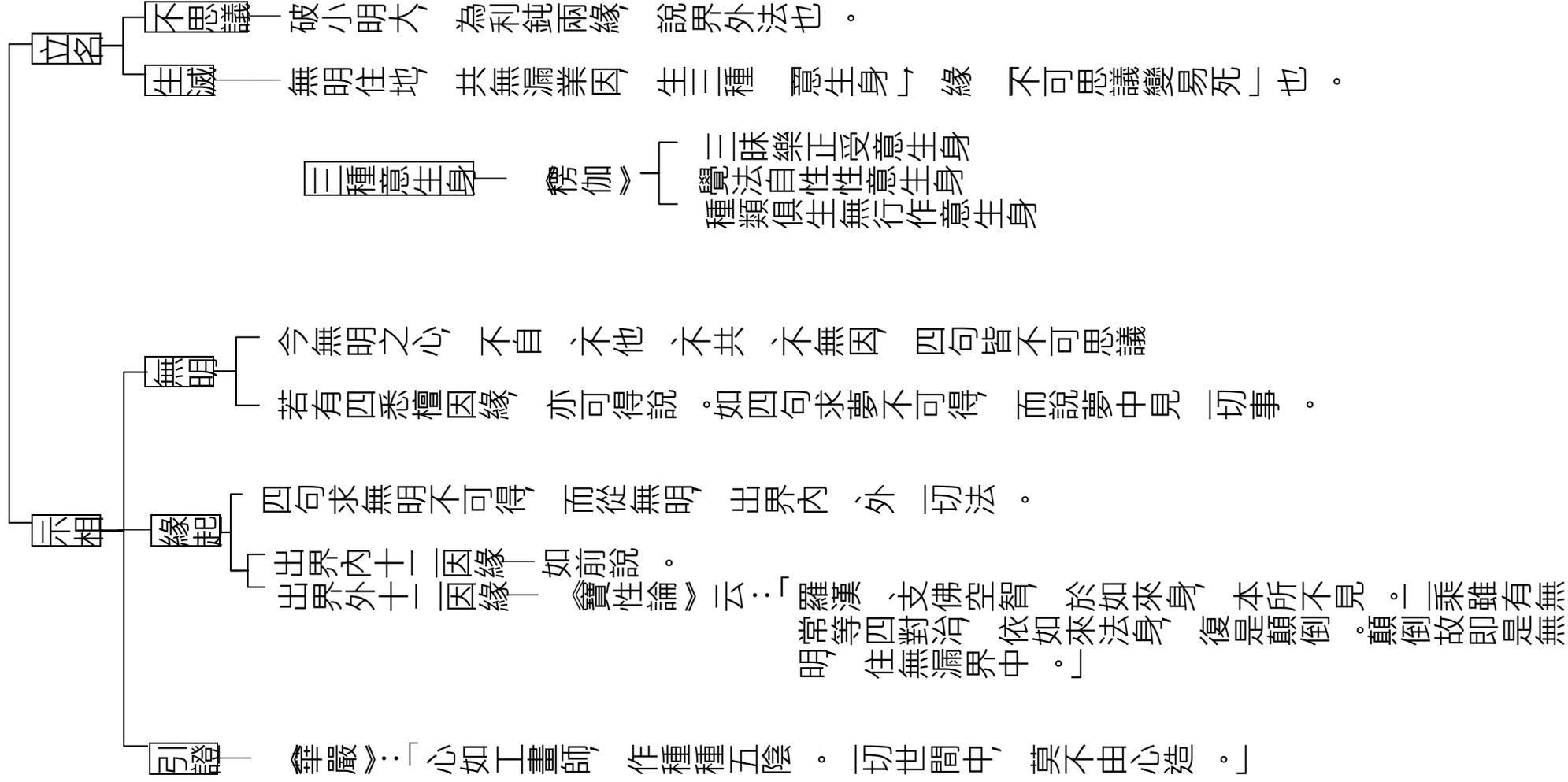


◎附表七：通教菩薩階位「名別義通」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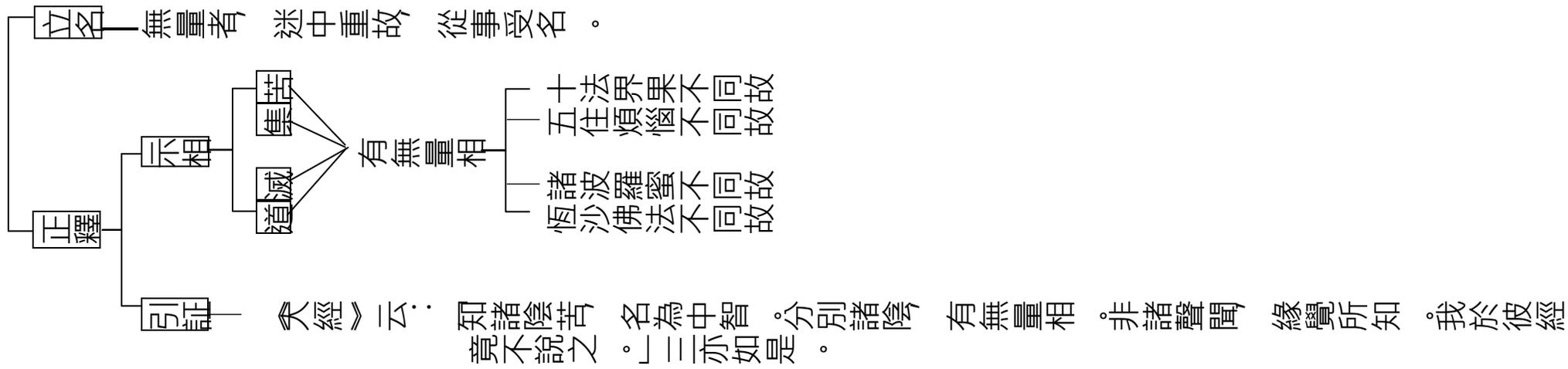
通教階位	菩薩三忍位	用別教階位
乾慧地	一 伏忍	十信
性地	二 柔順忍	十住、十行、十回向
八人地	三 無生忍 (無生忍過) (無生忍果) (遊戲五神通) (離欲清淨)	初 歡喜地
見地		薄地回二 離垢地 薄地果三 發光地
薄地		離欲地回四 焰慧地 離欲地果五 極難勝地
離欲地		已辦地回六 現前地 已辦地果七 遠行地
已辦地		八 不動地
支佛地		九 善慧地
菩薩地		十 法雲地、佛地
佛地		

◎附表九：別教所詮教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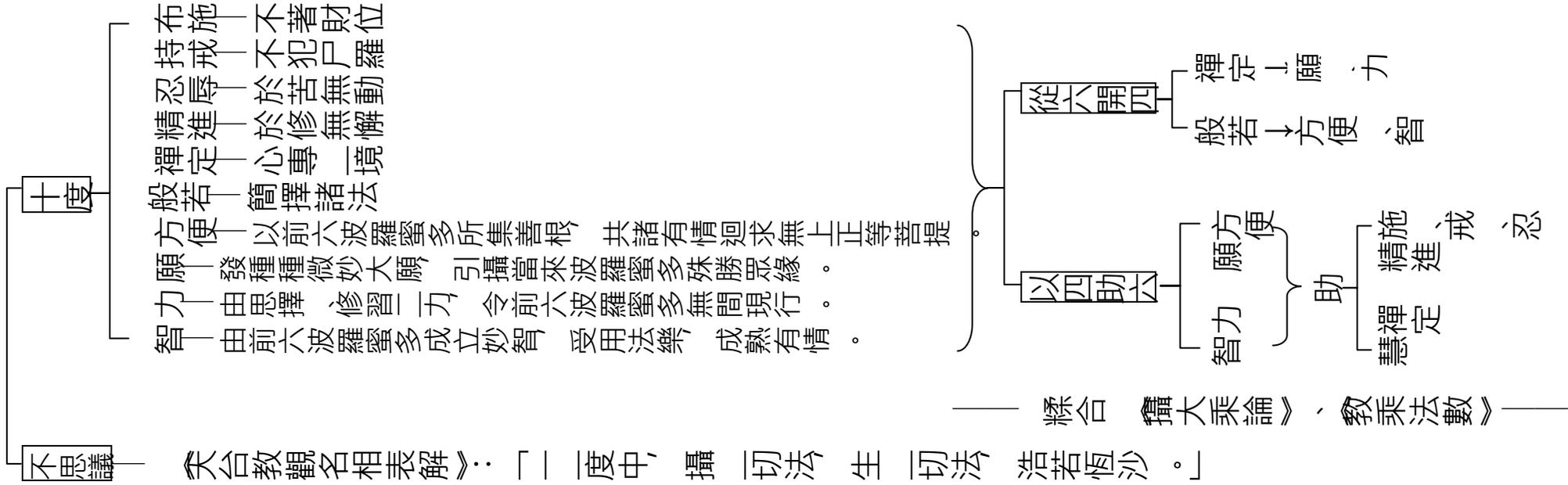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不思議生滅十二因緣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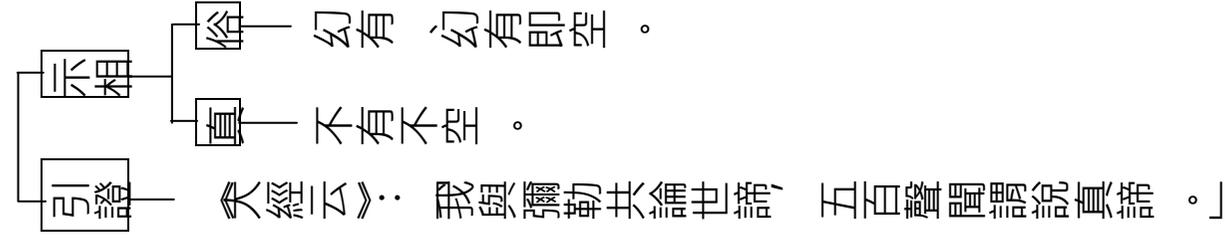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無量四諦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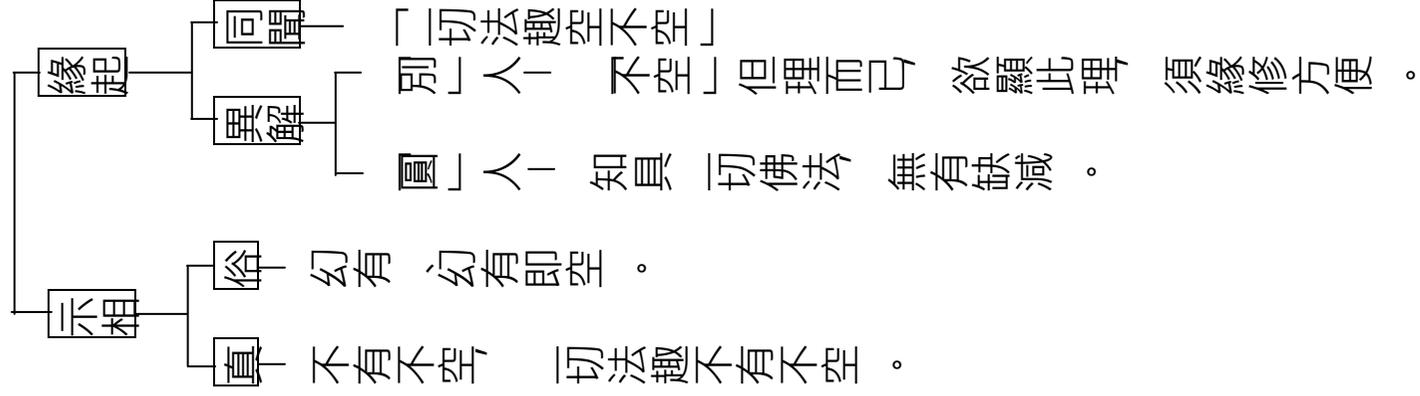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不思議六度十度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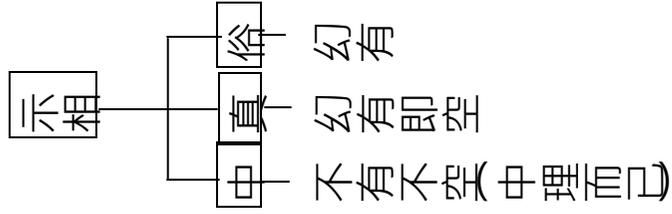
(四) 顯中三諦：



(五) 圓人別三諦：



(六) 別三諦：



(七) 圓人別三諦：



◎ 附表十：別教菩薩階位

(一) 十信：信以順從為義 若聞說別教因緣假名 無量四諦佛性之理 常住三寶 隨順不疑 名信心也

階 位	名 義	階 位	名 義
一 信心	信常住理	六 不退心	定光無退
二 念心	憶念不忘	七 回向心	回向佛地
三 精進心	真精進趣	八 護法心	保持不失
四 慧心	心精智慧	九 戒心	安住無失
五 定心	周徧湛寂	十 願心	十方隨願

(二) 十住：會理之心 名之為住

階 位	名 義	階 位	名 義
一 發心住	於諸劫中 行十信心 不作邪見 廣求智慧。	六 正心住	成就第六般若法門。
二 治地住	常隨空心 淨諸法門。	七 不退住	入於無生畢竟空界。
三 修行住	長養眾行。	八 童真住	不生邪倒 破菩提心。
四 生貴住	生在佛家 種性清淨。	九 法王子住	從佛王教 而生於解 當紹佛位。
五 具足方便住	多習無量諸善根。	十 灌頂住	觀空無相 得無生心 法水灌頂。

(二) 十行：行以進趣為義。前既發真悟理，從此加修，從空入假，觀無量四諦。

階位	名義	階位	名義
一 歡喜行	始入法空，不為邪動	六 善現行	生生常在佛國中生
二 饒益行	常化眾生，使得法利	七 無著行	於我我所，一切皆空
三 無違逆行	常修忍法，謙下恭敬	八 難得行	菩薩成就難得善根
四 無屈撓行	行大精進，令一切至究竟涅槃	九 善法行	說法授人，成物軌則
五 無癡亂行	不為無明之所失亂	十 真實行	一諦非如，亦非非相

(三) 十迴向：¹回事回理，²回因回果，³回己功德，普施眾生。事理和融，順入法界，故名回向。

階位	名義	階位	名義
一 救護眾生 離眾生相	以無相心，常行六道，而人果報不受而受	六 入一切 平等善根	行無漏善，善而不二
二 不壞	觀一切法，有受有用，念念不住	七 等隨順一切眾生	觀善惡無二一相
三 等一切諸佛	三世佛法，一切時行	八 真如相	心得自在，等三世佛，常照有無
四 至一切處	以大願力，入一切佛土，供養一切佛	九 無縛無著解脫	以般若照三世諸法，是一合相
五 無盡功德藏	以常住法，授與前人	十 入法界無量	覺一切法，中道無相

(二) 十地： 一、能生佛智 住持不動。 二、能與無緣大悲 荷負一切 故名為地也。

階 位	名	義
一 歡喜地	捨凡人聖 四魔不動 到有無邊 平等雙照。	
二 離垢地	以正無相 入眾生界 同於虛空。	
三 發光地	光慧信忍 習佛之道 淨極明生。	
四 燄慧地	順無生忍 觀一切法。	
五 難勝地	順忍修道 三界無明 莫不皆空。	
六 現前地	上順諸法 觀於三世 寂滅無二。	
七 遠行地	觀諸煩惱 不有不無 常向上地 念念寂滅。	
八 不動地	以無生觀 捨於三界。	
九 善慧地	入於上觀 光光佛化 無生忍道。	
十 法雲地	入中道觀 受佛職位 既同真如 亦等法界 法雲普覆。	

◎ 附表十一：四教頌暨「四教斷證位次比較表

七賢七位藏初機	通教位中二齊	別信并圓五品位	見思初伏在凡居
果位須陀預聖流	與通三四地齊儔	并連別住圓初信	八十八使正方休
圓別信住二之七	藏通極果皆同級	同除四住證偏真	內外塵沙分斷伏
八之十信二惑空	假成俗備理方通	齊前別住後三位	并連行向位相同
別地全齊圓住平	無明分斷證真因	等妙一覺初二行	進聞三位不知名

◎ 附表十二：化法四教大意

○ 《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：「一切法從因緣生」

若知性具為因，迷悟為緣，三千性相為所生法，即屬圓教。

若謂一切種識為因，輾轉熏習為緣，分段、變易乃至四智菩提為所生法，即屬別教。

若以六識相應有漏種子為因，六塵美、惡、中庸境界為緣，三界依正色心，因果所生法，即屬藏通二教。

○ 《般若涅槃經》：「諸行無常，是生滅法，生滅滅已，寂滅為樂」

若論此四句偈，亦能橫豎該攝一代時教。

初橫攝者：藏教以三界依正色心因果，名為諸行，一一皆是無常生滅之法。必須滅此因果，方證真諦寂滅之樂。

通教亦以三界依正色心因果，名為諸行，皆是無常生滅之法。體此生滅，即是滅已，便證真諦寂滅之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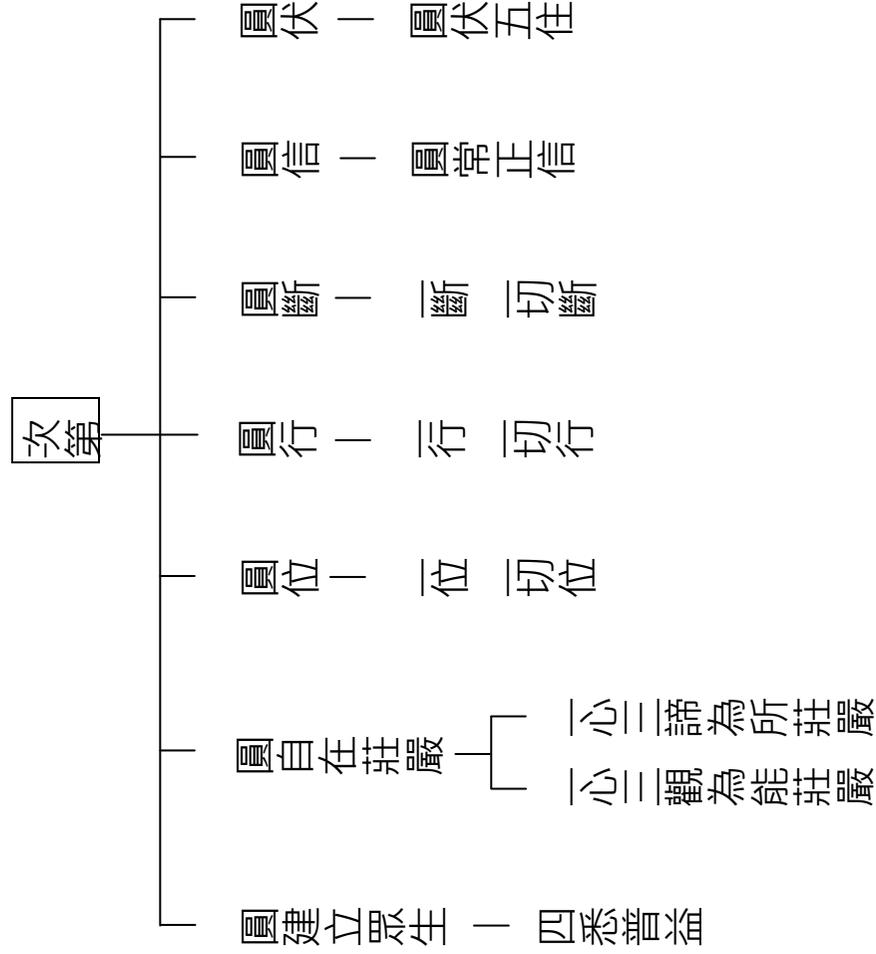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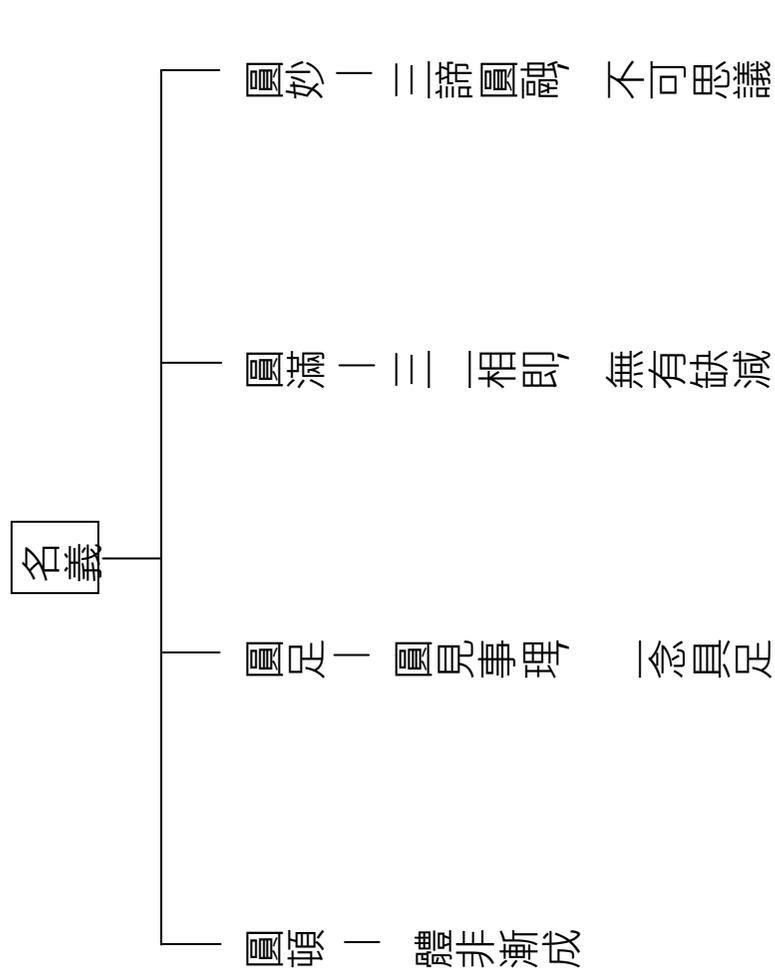
然此二教，雖證寂滅，實無能受樂者，以無復身、智故。

別教則以分段、變易二種因果，通名諸行，皆非真常，皆是生滅門攝。滅此一邊，顯于中道寂滅之理，而有四智菩提妙心，有大圓鏡智相應心品，所現無漏身土妙色，故得恒受此真樂也。

圓教亦以十界因果，通名諸行，通名無常，通名生滅。而了達因果即是實相，無常即常，生滅即無生滅，故云生滅滅已寂滅為樂。此則不斷癡愛，起於明脫。如融冰為水，所以三千果成，咸稱常樂也。

次豎攝者：「諸行無常句，攝得六凡法界，以有為有漏故。」是生滅法句，攝得藏通二乘法界。以出世聖人，乃能知其為生滅故。「生滅滅已句，攝得別教菩薩法界，以滅一邊，歸中道故。」寂滅為樂句，攝得圓教佛法界法，以諸法從本來，常自寂滅相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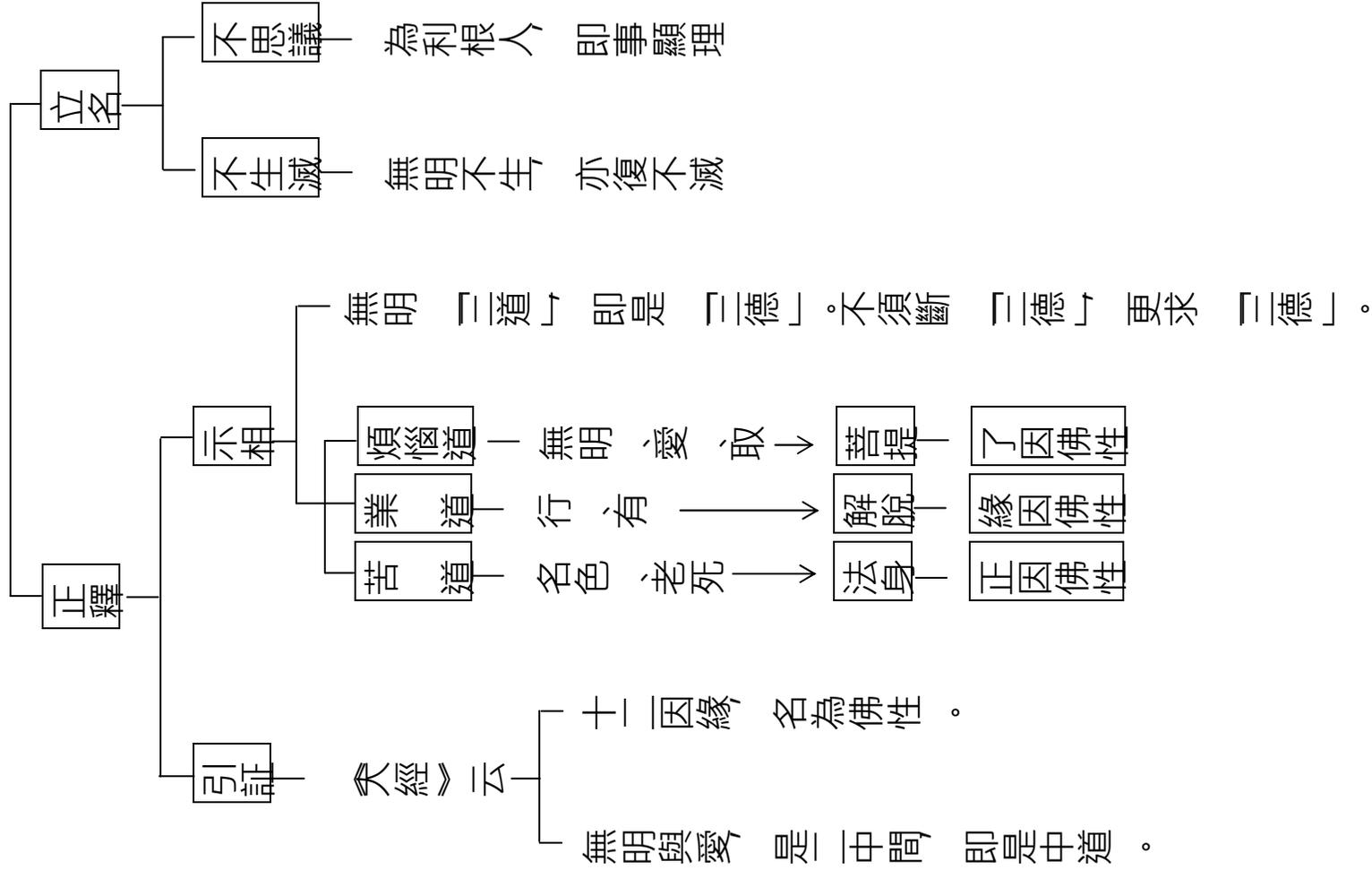
◎ 附表十三·釋「圓教」名義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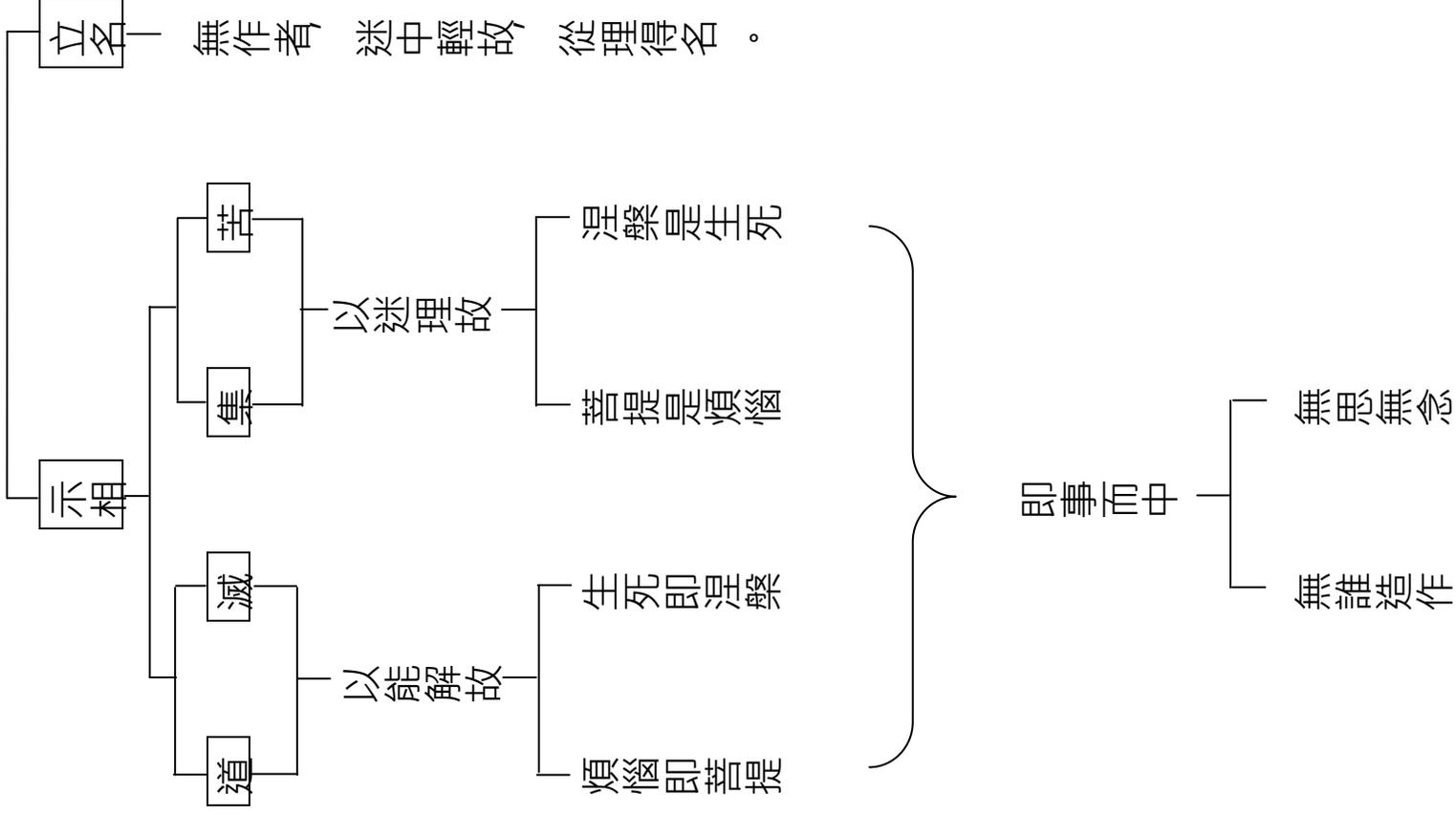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 教觀綱宗》小註 ——

◎ 附表十四：圓教所詮教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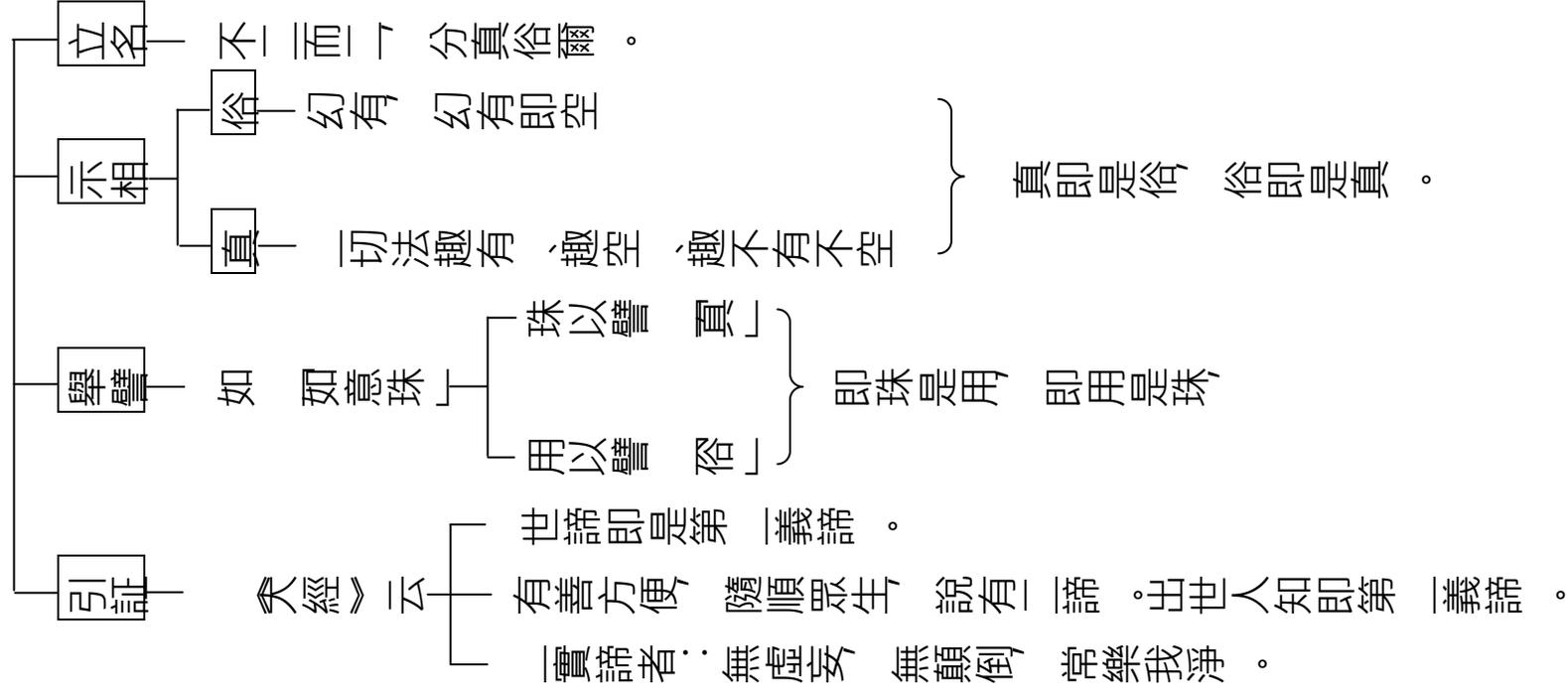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不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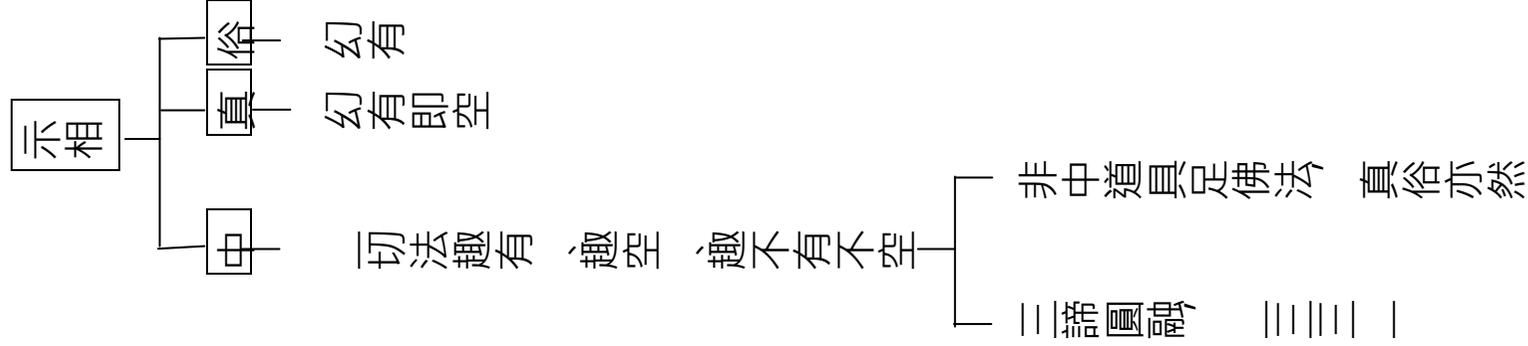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稱性六度：《教觀綱宗》：「施為法界，一切法趣施，是趣不過等。」



四) 不思議三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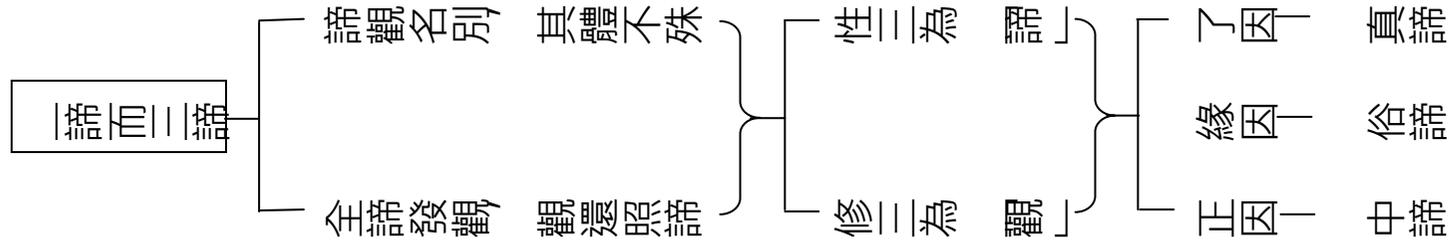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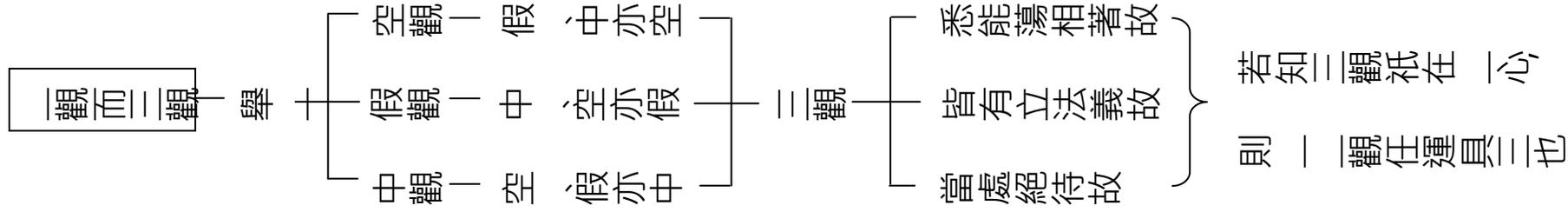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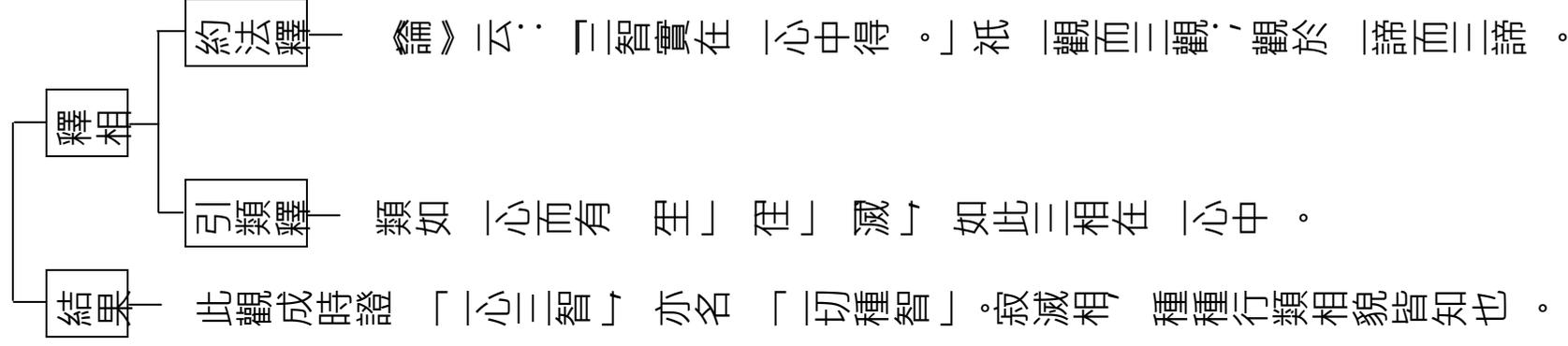


五) 圓妙三諦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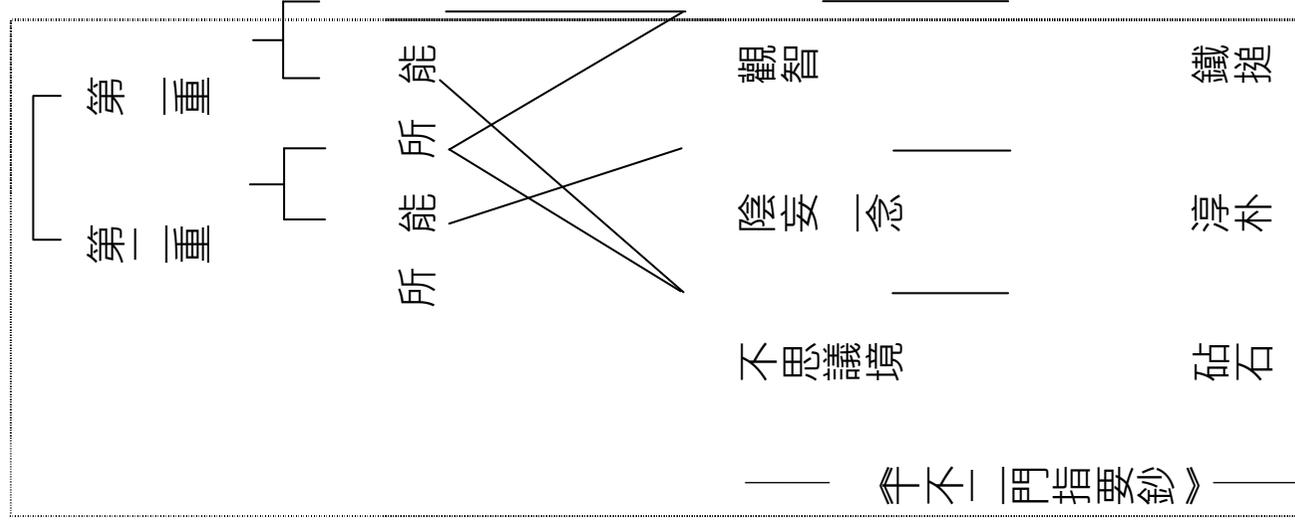
◎ 附表十五：釋 「一心三觀」

(一) 依 《會論》 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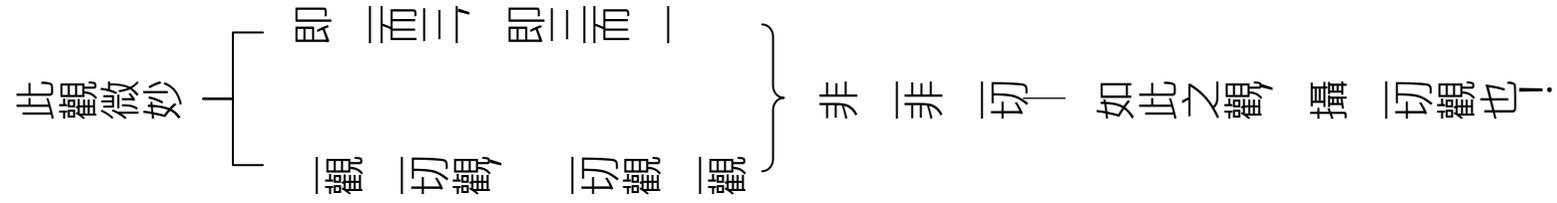


(一) 依《中論》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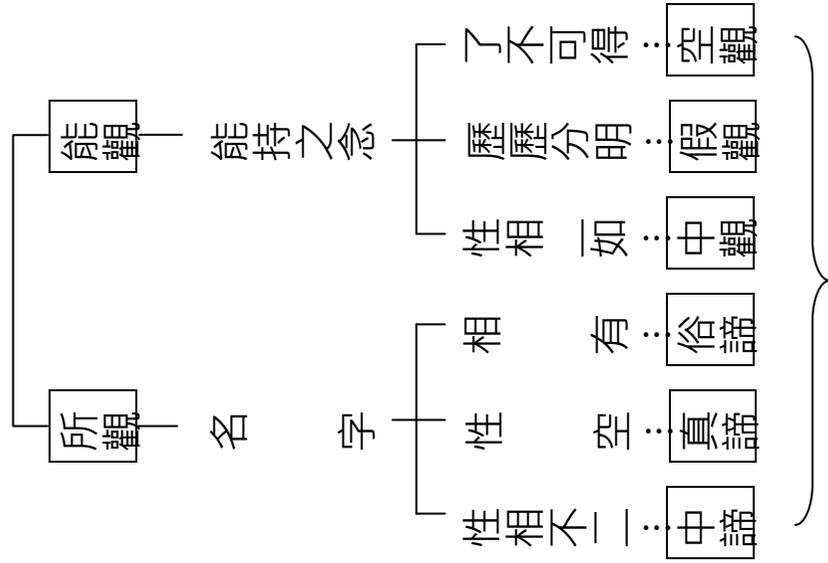
《中論》云：「因緣所生法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。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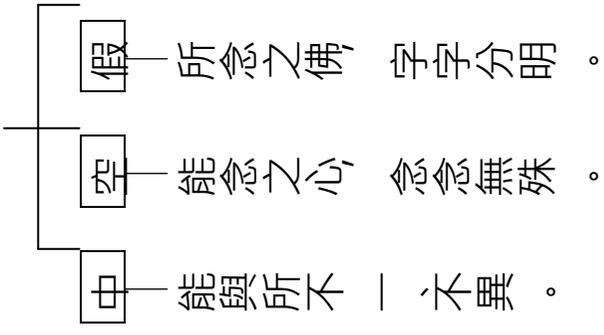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約妙結示：



四) 引 持名「例」:



妙三觀



古德：「境為妙假觀為空 境觀雙亡即是中 亡照何曾有先後 一心圓絕了無蹤」

◎ 附表十六：釋圓教「干法成乘」義

十 法	名 義	引証法華經
一觀不思議境	觀 一念心具足無減 三千性相 百界千如。即此之境即空 即假 即中，更不前後。廣大圓滿 橫豎自在。	其車高廣
一真正發菩提心	依妙境 發無 作四弘誓願，憫己憫他 上求下化。	又於其上 張設 幃蓋
三善巧安心止觀	體前妙理 常恆寂然名為 定，寂而常照名為 慧。	安丹枕 <small>車內枕</small>
四破法	以「三觀」破「三惑」。三觀一心 無惑不破。	其疾如風
五識通塞	苦集、十二因緣、六蔽、塵沙、無明為「塞」。道滅、滅因緣智、六度、一心三觀為「通」。若通須講 有塞須破。於通起塞 能破如所破。節節檢校 名識通塞。	安置丹枕 <small>車外枕</small>
六道品調適	無作道品 一 調停，隨宜而入。	有大白牛等
七對治助開	若正道多障，圓理不開 須脩事助。謂五停心 及六度等。	又多僕從
八知位次	脩行之人 免增上慢故。	
九能安忍	於逆順安然不動 策進五品 而入六根。	
十離法愛	莫著十信相似之道 須入初住真實之理。	乘是寶乘 游四 方游四十位直至道 場 <small>妙覺位</small>

◎ 附表十七：釋十如是

名	義	佛 菩 薩				二 乘	人 天	四 趣
		佛	別教入假	通教	藏教			
相	可外覽而別	緣因佛性	恆沙佛法	有餘無餘	事六度	涅 槃	清 升	惡相
性	不自分別	了因佛性	定入生死	無漏慧	人天善	非白非黑 法	白 法	黑自分性
體	主質	正因佛性	變易色心	勝應色心	三十二相	五分法身	安樂色心	摧折麤惡色心
力	功能	初發菩提心 超二乘上心	無量四弘	無生四弘	生滅四弘	堪能動器 任道器出	堪任善器	惡功用
作	構造	四弘誓願 要期	無量六度	無生六度	事六度行	精進勤策	造止行二善	運動三業 建創諸惡
因	習因	智慧莊嚴	真無漏慧	無漏習因	善 業	無漏正智	白 業	自種相生 習續不斷 以習發 故 為惡易成
緣	助因	福德莊嚴	助假觀	生滅助道	煩惱	行行助道	善我所具度	諸惡我 我所 所有具度
果	習果	無上菩提	假觀成	斷餘殘習	斷三十四 結心	四 果	任善心生 酬善心運	如多欲人 受地獄身 見苦具 謂為欲境 便起染愛。
報	報果	大般涅槃	變易土	(無報)	(無報)	(無報)	自然受樂	如多欲人 在地獄中趣欲境 時 即受銅柱鐵 之苦。
本末究竟等		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margin-right: 5px;">空等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margin-right: 5px;">假等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margin-right: 5px;">中等</div> <div style="margin-left: 10px;"> <p>本空末亦空。</p> <p>果「報」在本 性「相」中，本 性「相」在 果「報」中。</p> <p>中實理心 與佛果不異。一色 一香 無非中道。</p> </div> <div style="font-size: 2em; margin-left: 10px;">}</div> <div style="margin-left: 10px;"> <p>三義具足。</p> </div> </div>						

◎ 附表十八：觀心誦經法

夫欲誦經滅罪，第一先須盥漱，整肅威儀，別座跏趺而坐。

第二入觀：觀所坐之之座，高廣嚴好。次觀座下，皆有天龍八部，四眾圍繞聽法。

次須運心作觀，觀我能為法師，傳佛正教，為四眾說。想所出聲，非但此一席眾，乃至十方，皆得聽受，名為假觀。

次觀能說之人，所誦之經，何者是經：為經卷是、為紙墨是、為標軸是？誦音為口出、為齟齬和合而出？為有我身、為無我身？誰是誦者：為心是誦、為和合出？觀此四眾為是實有、為從想生？四眾非有無我能誦，是名空觀。

雖無所誦之經，而有經卷紙墨文字。雖無能誦之人，而有我身為四眾宣說。雖非內外，不離內外。雖非經卷，不離經卷。雖非身口，不離身口。從始至終，必無差謬，名不可思議。能作此解，能作此觀，名為三觀於一心中得。不前不後，三觀宛然。

雖無施者，而有法施。雖無受者，四眾炳然。雖無法座，登座宣說。非三三，而三三，名為法施，

檀波羅蜜。專心誦持，無諸遮礙，名為持戒。忍耐惡覺，名聞財利，皆不能惱，名之為忍。一心不息，從始至終，無有懈怠，名為精進。專念此經，無有愛味，名之為禪。分別無謬，序、正、流通無不諦了，句文分別，名為般若。是名六波羅蜜具足。

自行此經，名之為實。傳授外人，名之為權。若從生至老，一生已辦，以此成功德。

於無始心，名為正因。仍有觀心，名為了因。高座為四眾說授，名為緣因。三因具足。若觀未明，但是性德。研之不已，觀心相應，名託聖胎。以胎業成就，名為修德。中間四十二位，亦修亦性。至於極果，名為種智。伊字三點，不縱不橫，名大涅槃。名到彼岸，名第一義空，平等大慧，是名誦經正觀。三世諸佛，無不從此而生，信者可施，無信莫施。

第三流通者。若自調度，不名為慈。見苦不救，不名為悲。既修正觀現前，復應莊嚴法界。所誦經竟，出觀之後，以此運觀功德。已登正覺者，願廣度眾生。人位之人，悉登上地。未入位者，即運慈悲三法，願未來世，共成正覺。